

证券代码：871480

证券简称：隆运环保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辽宁隆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9年8月15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庄铁军先生、栾贵福先生、朱平先生、王浩宇先生、潘国志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会议召开10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5人。会议由庄铁军董事长主持。

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（二）换届后董监高人员情况

董事庄铁军持有公司股份612,5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6.13%。不

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栾贵福持有公司股份 475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4.75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朱平持有公司股份 31,25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31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王浩宇持有公司股份 125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25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潘国志持有公司股份 31,25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31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首次任免董监高人员履历

上述董事庄铁军、栾贵福、朱平、王浩宇、潘国军均为连任董事。

二、监事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15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朱玉玲女士、葛新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实际到会监事 3 人。会议由朱玉玲主持。

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（二）换届后董监高人员情况

监事朱玉玲持有公司股份 31,25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31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监事葛新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首次任免董监高人员履历

上述监事朱玉玲为连任监事，葛新为新任监事。

葛新，男，1960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1980 年 7 月至 1990 年 8 月任职辽宁轮胎厂财务科记账员；1990 年 9 月至 2003 年 3 月任职辽宁长征轮胎有限公司财务科科长；2003 年 4 月至 2005 年 10 月任职辽宁长征轮胎有限公司留守办公室副主任；2005 年 10 月至 2007 年 3 月任职朝阳新隆毛纺厂财务科科长；2007 年 4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职朝阳隆源矿业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；2017 年至今任职朝阳议通金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。

三、职工代表监事换届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19 年 8 月 15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李向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职工，实际到会职工代表 46 人。会议由公司总经理栾贵福主持。

本次任免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(二) 换届后董监高人员情况

职工代表监事李向娟持有公司股份 31,25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31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(三) 首次任免董监高人员履历

上述职工代表监事李向娟为连任监事。

四、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依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上述董事、监事的换届符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

五、备查文件

(一)《辽宁隆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；

(二)《辽宁隆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；

(三)《辽宁隆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。

辽宁隆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8 月 16 日